附件2—1:

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调整（追加或追减）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资金结余情况	资金使用率	备注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区）级资金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其他				
合计数					6,995,700.00		6,995,700.00				6,995,700.00				5,216,723.00	1,778,977.00	74.57%	
1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官渡区廉政文化展厅		6,995,700.00		6,995,700.00				6,995,700.00				5,216,723.00	1,778,977.00	74.57%	

附件2—2:

项目执行情况明细表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具体实施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	备注
1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官渡区廉政文化展厅项目专项经费	新增项目	2020.6.1-2020.12.31	经报请区委、区政府批复款，由中国共产党昆明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单位，根据《关于官渡区廉政文化展厅项目立项的批复》（官发改审批〔2020〕44号），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由云南龙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廉政文化展厅建设项目。项目改造面积1306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主题厅、警示厅、阳光厅、报告厅等，安装声、光、电等多媒体系统。项目原定于2020年12月31日竣工。受疫情影响，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官渡区廉政文化展厅项目完成总体工程的70%。	未完成	